



阴差阳错“日语”缘

■ 曾玉平

掌握一门适用范围较广的外语，便是拥有新的眼睛和耳朵。遗憾的是，我只会一门适用范围较窄的日语。我的学日语缘由，其来有自，并非主动选择，而是一场“阴差阳错”。

上世纪70年代的农村学校，师资缺乏，英语师资更是奇缺。我所在的办在村上的中学，连英语的26个字母，都寻不着一位能念得周正的老师，更别论学生学习英语了。1979年我参加高考时，英语虽单列为一科，却只是个点缀，并不计入高考总分。考场上，我面对试卷，如观天书，最后只能在选择填空题里，依着AABBCC的次序胡乱勾划下去，竟也蒙得了8.5分。这8.5分便像一道符，注定了我与英语的缘分尚浅。

果然，大学的信函来了，客客气气地告知，以我的英语成绩，是无法随班学习的，需我在俄语与日语之间做一选择。彼时，家中正为我这“跃了龙门”的幸事宴请乡邻，杯盘交错间，一位颇见过些世面的老先生，捋着胡须，以不容置疑的口吻为我定了乾坤：“学日语好！里头尽是汉字，好歹认得几个，总比那曲里拐弯的洋文容易上手。”“听人劝，吃饱饭”，是乡间最朴素的智慧。我便这样，懵懵懂懂地，一脚踏进了学日语的门槛。

大学入了才学晓得，这选择的另一层意味。我们班上的同学，大抵可分为两类：一类是来自京沪及省会等大城市的，他们英文底子厚实，据说有的高考英语成绩近乎满分；另一类，便如我等这般，来自乡间山野，几乎是英语盲，于是不约而同地，聚到了日语这棵树下。

记得大学教我们日语的，是一位姓

张的年轻女老师，温婉而认真，有些我后来在日本进修感受到的日本女性的气质。她的发音，柔软而清亮，有着鲜明的女性色彩，极是好听。

大学的前两年，我几乎是拼了命地扑在这门外语上。一个个单词，一条条语法，一类类句型，背得昏天黑地。每次考试，成绩单上的90多分，便是那段苦背苦练的见证。然而，那终究是纸上的分数，是“哑巴”的日语。我能在试卷上与语法句型缠斗，却无法在现实中吐出一句完整的、带着人气的句子来。

真正的转机，是在工作之后。1987年，借着中日统计交流的东风，我被单位选派到北京轻工业学院，脱产半年学习日语。那半年，仿佛是一把钥匙，插进了生锈的锁孔里。记得教我们日语口语的，是两位从日本来的年轻人，一男一女，他们教学方式新巧灵活，全不似大学的照本宣科。课堂上总是花样翻新的游戏、情景，目的只有一个，逼着你张开嘴。起初是面红耳赤，期期艾艾，渐渐地，那僵直的舌头，竟也活络了一些。还有一位教阅读的教授，大名“万一”。同学们私下里开玩笑说，“不怕一万，就怕万一”，因他治学极严，考试时一分一厘都要计较。可正是这份严厉，逼着我们的阅读能力，像春天的秧苗，猛地蹿高了一截。

及至1988年10月，我踏上日本统计研修所进修的半年旅程，那扇语言的窗户，才算真正洞开了一道缝隙。身在异国，耳所闻、目所睹，无一不是叽哩咕噜的日语。从最初的惶恐，到后来的渐渐自如，仿佛一个人在幽暗的隧道里摸索了许久，终于看见了洞口的光。我竟也开始能用这曾经“哑巴”的语言，与人交谈，甚至偶尔还能结结巴巴地充当一回临时翻译。那种感觉，是奇妙的，

带着一点小小的得意，仿佛自己终于征服了一头曾经无比桀骜的野兽。

日语里的汉字，诚然是当年老先生所说的“便利”。初学时，满纸的“勉强”“丈夫”“手纸”，看着亲切，仿佛他乡遇故知。可这“故知”的脾性，却往往大相径庭。你说“娘”是母亲，他那边却是女儿；你说“丈夫”是配偶，他那边偏是结实、健康之意。这种字同义异的“陷阱”比比皆是，常惹出些令人啼笑皆非的故事。这便利，原来也藏着这许多的麻烦，仿佛是命运同我开的一个不大不小的玩笑。

凭着这点日语的底子，我后来确也翻译了一些日本的统计文献，在《中国统计》等杂志发表。它像一扇窗，让我窥见了一方别样的天地。然而，这扇窗终究是窄的，望出去的风景，也终究是有限的。

世界的广大，文明的浩瀚，其主流的声响，多半还是以英语发出。我通过日语这面折光镜去看，总觉得隔着一层，许多思想的源头、最新的潮流，便只能给人牙慧，或干脆失之交臂。这份局限，随着职位的变化、阅历的增长，愈发清晰地凸显出来。我根据自己的经历，粗略地想了想，至少有以下局限。

一是学术的门径窄了。统计科学的新知，多首发于英文书刊，待日文译介过来，早已慢了半拍，甚或许多精要的部分，根本无人问津。

二是交流的圈子小了。国际的会议场上，英语是通行的口令。我曾率团参加国际统计方面的会议，每每坐在其中，看旁人侃侃而谈，自己却只能依靠同传设备传来的、失了真气的译音，那种隔膜与焦急，是难以言表的。仿佛一场丰盛的筵席，你只是个站在窗外的看客。

三是文化视野的局促。英语所承载的，是跨越几大洲、纷繁复杂的文明图景。而日语，终究只是一个岛国的语言，其思维方式、文化逻辑，自有其独特的边界。守着这一扇窗，便容易不自觉地以为，这便是世界的全貌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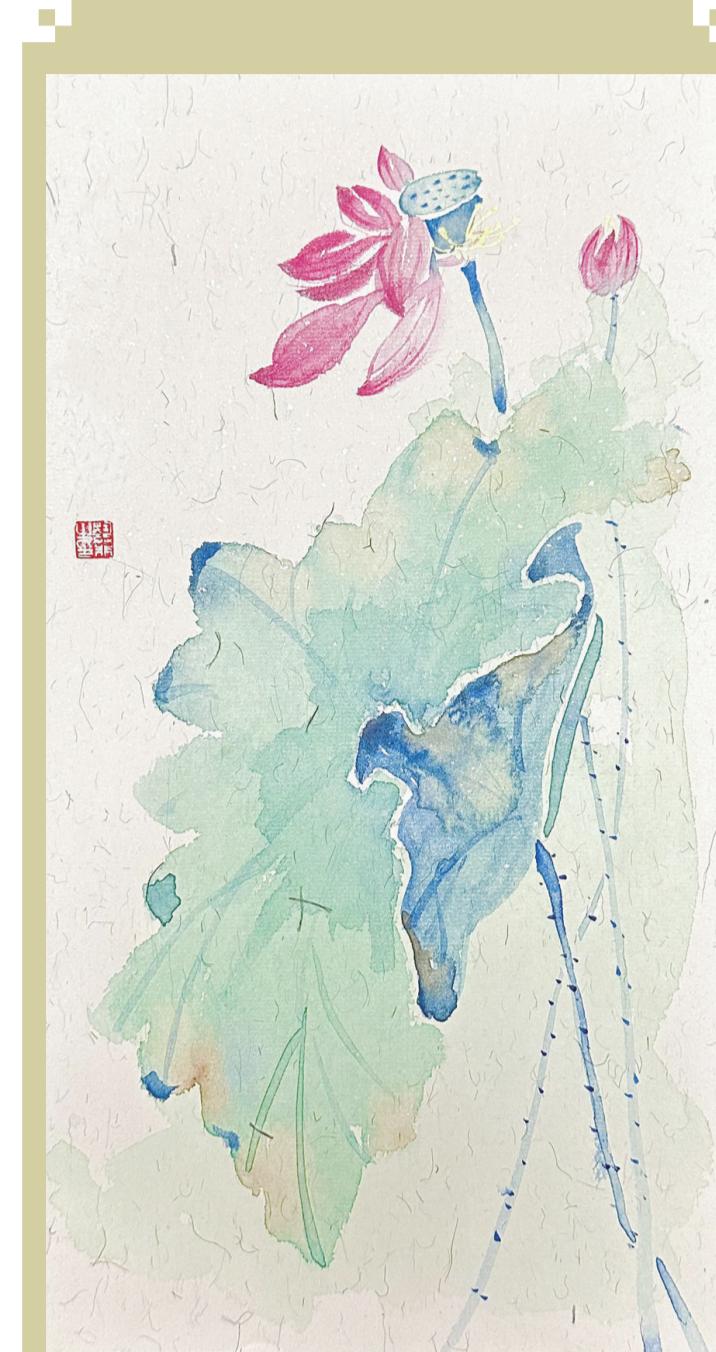
这些遗憾，如今想来，沉甸甸的。后来也不是没有发过狠心，要自学英语。可人进职场，琐事缠身，那26个字母竟比学生时见过的，还要陌生几分。每一次的雄心，总不免落得个虎头蛇尾，或是半途而废。那日语，便成了我外语生涯里，一座孤零零的、再也无法逾越的山峰。

若时光真能倒流，回到那个乡宴的午后，面对那封决定命运的信函，我想，我大约会咬着牙，对那位好心的老先生说一声“不”，然后，硬着头皮，去啃那ABCD的硬骨头。哪怕依旧学得不好，哪怕依旧是哑巴英语，至少，那是一条更宽阔的、通向更广袤世界的大路。

然而，时光怎能倒流呢？那个年代，有那个年代的局限，那个乡村的少年，有那个少年无从选择的命运。我的日语，是在那样的土壤里，偶然而又必然地生长出来的一株植物。它开过花，结过果，虽不丰硕，却也慰藉了我的一段人生。

于是，一切的嗟叹，最后也只能化作一句无可奈何，却又带些自嘲的释然：学日语，那不是我的错！是那一段阴差阳错的岁月，将它推到了我的面前，而我，只是学着与它共处了小半生罢了。

窗子虽小，终究也透进了亮光；路途虽窄，终究也引我走过了三程山水。这么一想，我那半生不熟的日语，也成了人生旅途中一段别样的经历。



荷韵

罗艺菲 绘

雪山下的彝年欢歌

■ 和世芳

冬至前后的迪庆高原，雪山覆雪如银，金沙江畔的虎跳峡镇彝族村早已年味浓烈。当“库史木萨，孜莫格尼”的祝福声在村寨间传开，这场源于彝族十月太阳历的古老节庆，便在烟火气与仪式感中徐徐启幕。

作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，彝族年（彝语称“库史”），不仅是彝族同胞祭祀祖先、庆贺丰收的盛典，更在雪山秘境中绵延着代代相传的文化基因与团圆温情。

清晨，村子被第一缕阳光唤醒，火塘边的忙碌却早已开始。家家户户门前堆起整齐的柴垛，既彰显勤劳本色，也寓意来年兴旺。男人们合力宰杀年猪，新鲜猪肉切成四方大块，投入清水煮沸，成就最地道的坨坨肉；配上盐、花椒、木姜子调制的蘸料，一口下去，肉香醇厚，满口生香。女人们围坐火塘，揉制苦荞粑粑、灌制香肠，房梁上很快挂满油亮的腊肉，映照出日子的红火富足。按习俗，最好的猪后腿要留作拜年时孝敬长辈；而供奉祖先的肉块需撒盐烤熟，在虔诚祈福中，完成与先辈的精神对话。

彝族年的年味，藏在庄重的仪式与欢腾的民俗里。年节首日“库史”以祭祖为核心：村民洁净屋舍，扫去“穷运”与“晦气”；堂屋摆上祭品，由长者带领念诵祝辞，感恩天地馈赠与祖先庇佑。这里的彝族同胞自古信奉“日月是父母，天地是弟兄”，自然崇拜深深融入节庆——山间清泉，村旁的古树，皆成祈福的载体。

第二日“朵博”是团圆相聚之时。返乡青年携礼走亲访友，在“串门酒”的酣畅中增进情谊；于打磨秋、荡秋千的嬉戏里共享欢乐，展现出各民族交融共生的和谐图景。孩童们忙着串门拜年，口袋塞满压岁钱与零食，脸上洋溢着纯真的喜悦。

午后村中空地，成了民俗竞技的欢乐场。小伙子们挽起衣袖展开摔跤比赛——彝家汉子赤膊上阵，肌肉线条在高原阳光下愈发硬朗，吼声震天；每一次角力都迸发力量与激情，围观人群掌声雷动，呐喊此起彼伏。姑娘们身着绣满花纹的百褶裙，佩戴银饰，随大三弦节奏跳起“达体舞”：裙摆旋转飞扬，银饰叮咚作响，与小伙子们的查尔瓦斗篷相映成趣。如今，节庆还增添了服饰展演等新内容，古老民俗在传承中焕发新活力，正如乡村振兴带来的新貌——村寨既有传统韵味，更有现代生机。

夜幕降临，金沙江涛声愈显清晰，与村寨欢歌笑语交织。餐桌上，坨坨肉热气腾腾，米酒醇厚甘甜，荞麦粑粑清香四溢。彝家儿女围坐畅谈一年收获，共话来年生计。月光洒落山间，温柔静谧。此刻无喧嚣、无浮躁，唯有浓浓的亲情与淳朴的乡情，在库史节的夜色里静静流淌。

三天节庆虽已落幕，但雪山下的温暖与欢歌并未消散。虎跳峡镇的彝族年，是火塘边的团圆滋味，是歌舞中的文化传承，是山水间对生活的深情热爱。在这里，每一块坨坨肉都饱含乡愁，每一支舞蹈都承载信仰，每一声祝福都传递希望。当高原的风掠过村寨，带走的是旧岁的尘埃，留下的是代代相传的民俗瑰宝，与愈发红火的幸福生活。

（作者单位：国家统计局迪庆调查队）



母亲的腌菜缸

■ 马玉媛

每到秋冬季，一推开老家的院门，那股熟悉的酸咸气便像一只无形的手，不由分说地将我裹挟进去。那是盐、米醋、花椒与无数日夜熬成的气味，早已渗进老屋每一块砖木的肌理里。

记忆里最大的一口缸，立在厨房墙根下，敦实如矮壮的“将军”。粗糙的陶身被岁月磨出暗沉的光，幼时我总要踩着小板凳才够到缸口。秋冬之交，大白菜上市，腌酸菜的“盛事”便开始了。母亲穿着洗得发白的旧罩衣，在水窖旁洗净一棵棵白菜，晾在竹席上，青白一片，整齐如山。

起缸是郑重其事的。父亲和姐姐们合力把“将军”搬到太阳下，刷洗干净，倒扣沥干，绝不能沾一丝油腥。那时我觉得，冬天就是那一院子的白菜带

来的。

腌菜那几天，厨房里热气与寒气交织。母亲将晾蔫的白菜整棵烫过，迅速投入凉水“激”一下，沥干后一层层码进缸中。每铺一层，撒一把粗盐、几粒花椒。她的手在冰冷菜叶间穿梭，指尖泡得发白起皱，像经霜的老姜。码满后，压上父亲从河滩寻来的光滑大石，再用塑料布裹紧缸口，扎上麻绳。缸便静默下来，开始长达数月的酝酿。我每日经过，总忍不住拍拍它冰凉的肚子，幻想着里面正发生着怎样的变化。

“将军”身旁还有几个“副将”——坛坛罐罐各司其职：细长坛子腌韭菜，翠绿韭段夹着红辣椒；阔口瓦罐装芹菜和小黄瓜，用酱油糖醋调汁，是我们偷嘴的最爱；玻璃瓶里泡着蒜头，日子久了，辛辣褪去，染成琥珀色，爽脆酸甜。

但母亲仍坚持腌菜，只是规模小小：几棵萝卜，一把雪里蕻，便是全

部。盐放得少，也不加厚重香料。她说：“老了，口味淡了，你爸心脏搭桥，吃不太咸。”一小坛咸菜，老两口能吃很久，久到萝卜条失了脆劲，变得绵软。我劝她别费事，外面什么买不到。她总笑笑，擦拭着坛子：“不费事，顺手就做了。吃惯了，没这一口，总觉得饭桌上少点什么。”

暮色渐浓，老屋昏暗。母亲起身去开灯。我望着她微佝偻的背影，又看看桌上那碟快见底的咸菜，喉头忽然发紧。

那口巨大的缸，依然静静立在西角。而母亲的爱，从未停止“腌制”。它以时光为盐，以岁月为坛，将我们所有离散的光阴、漂泊的滋味，缓缓凝成了这一生也品不尽、化不开的一家的咸香。

（作者单位：国家统计局固原调查队）